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

承辦人：陸美瑁

電話：(04)2228-9111#25102

傳真：(04)2255-9032

電子信箱：art05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文源字第11402059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附件 (387330000E_1140205920_ATTACH1.pdf、
387330000E_1140205920_ATTACH2.jpg)

主旨：請鼓勵貴機關同仁參加文化部主辦之「2025臺灣文化創意博覽會」活動或派員採購禮贈品，參加者可獲得公務人員學習時數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文化部114年7月11日文創字第114301933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、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臺中市政府財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水利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法制局、臺中市政府新聞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臺中市政府主計處、臺中市政府人事處、臺中市政府政風處、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、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捷運工程局

副本：本府文化局



終身教育科 收文:114/07/16



041140066076 有附件